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聯絡人：白叔幼
聯絡電話：087320415#3635
傳真：08-7322450
電子信箱：a252166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5510834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376530000A115510834600-1.pdf)

主旨：有關內政部識詐宣導影片及圖片等素材下載連結，請學校配合加強宣導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5年6月8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5005283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強化全民識詐宣導效益，並維持各機關宣導內容一致性，內政部已彙整識詐宣導影片及圖片等統一素材，建置雲端下載連結：<https://pse.is/94vqqj>。
- 三、請學校協助結合電視、電視牆、網路、社群媒體、活動現場及其他宣導通路加強推廣及運用，並於相關宣導場域及活動時機推廣「打詐儀錶板」查詢服務，引導師生、家長及民眾即時查證可疑資訊，俾擴大宣導觸及，進而提升全民識詐與自我防護能力，降低詐欺被害風險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生事務科

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林亮吟
電話：02-7736-7848
傳真：02-3343-7834
電子信箱：annie920729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3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五)字第11500558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檢送之識詐宣導影片及圖片等素材下載連結，
請轉知相關單位配合加強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115年5月28日內授警字第115087842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強化全民識詐宣導效益，並維持各機關宣導內容之一致性，內政部已彙整識詐宣導影片及圖片等統一素材，建置雲端下載連結：<https://pse.is/94vqqj>。
- 三、請協助結合電視、電視牆、網路、社群媒體、活動現場及其他所轄宣導通路加強推廣運用，並於相關宣導場域及活動時機推廣「打詐儀錶板」查詢服務，引導民眾即時查證可疑資訊，俾擴大宣導觸及，提升民眾識詐與自我防護能力，降低詐欺被害風險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部屬機關(構)、本部各單位

副本：

